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推動電動車普及

面對全球氣候變化，不少國家及地區在減少碳排放方面採取積極措施，當中包括推動電動車普及，減少使用甚至停止生產燃油車輛。本澳電動車推廣方面，現時有稅務優惠政策及極少量的公共車位供免費充電，但公共充電設備不足，加上私人大廈在增設充電設施的申請程序、安裝成本，以至電力供應情況等方面均是一大難題，令電動車普及工作受到制約。

綜觀鄰近地區，例如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本年6月已發佈了《廣東省2021年汽車以舊換新專項行動公告》【註1】，開展汽車“以舊換新”專項行動，以補貼措施鼓勵市民購買或更換電動車輛。香港特區政府在最新一份《財政預算案》中亦宣佈推出首份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在2035年或之前將停止新登記燃油私家車、擴展電動車充電網絡，以及制訂電動車退役電池生產者責任計劃【註2】。

反觀本澳，在充電設備、申請程序、推動措施等方面均仍未到位。根據交通事務局資料顯示，截至本年11月30日，本澳機動車輛共247,049輛，當中，電動車輛有2,241輛【註3】，佔比極低，只有0.9%。另外，根據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資料顯示，全澳現時只有42個公共停車場及7條街道設有電動車充電站【註4】。

必須指出的是，推廣及使用包括電動車在內的新能源車輛，不僅與環保政策息息相關，更直接影響到本澳未來交通規劃及不少行業發展，因此，特區政府實在有必要制定電動車普及化的相關規劃及階段性配套工作，以配合國家政策及全球發展趨勢，落實碳達峰、碳中和目標，並推動本澳自身綠色交通建設。

為此，本人提出質詢如下：

一、循序漸進限制使用燃油車輛已是國際趨勢，不少國家及地區亦已制定相關計劃。澳門特區政府明年度施政報告雖有提及制定電動車推廣計劃，但並未有電動車階段性及普及化的相關規劃。當局會否透過制定各項相關規劃指標與目標，以逐步落實電動車的普及使用？

二、除了未來在新建公共停車場、新建公共樓宇的全部停車位預留充電容量及基礎設施外，對於現行的私人樓宇，會否推出鼓勵措施，例如

透過津助方式、優化申請手續等，以推動有關工作？

【註1】 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廣東省2021年汽車以舊換新專項行動公告》，http://drc.gd.gov.cn/ywgg/content/mpost_3332653.html。

【註2】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2021至22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第38頁，https://www.budget.gov.hk/2021/chi/pdf/c_budget_speech_2021-22.pdf。

【註3】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交通事務局：統計資料（本澳機動車輛，2021年截至11月），https://www.dsat.gov.mo/dsat/subpage.aspx?a_id=1599182982。

【註4】 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綠色生活，電動車（EV），<https://ev.cem-macau.com/zh/WhereToCharge>。